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7)

委任執行董事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起，余慶銳先生（「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余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余先生，54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專門從事物業投資及貿易業務。余先生於一九八九年高中畢業後，投身中國的船務及貿易業務。彼於二零零三年成為私人投資者之前曾在一間船運公司擔任總經理。於二零一一年，余先生加入上海一間營銷及管理公司，並擔任物業投資經理。

余先生(i)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擔任未來世界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72）的執行董事，及(ii)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擔任小魚盈通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9）的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並無(i)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本公司主要股東（具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根據余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由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非提前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則另當別論。根據服務合約，余先生有權獲得120,000港元的年薪，按月支付。有關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和董事會經參考余先生的職務及責任以及當時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余先生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余先生履新。

代表董事會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錫強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兼總裁）、田一好女士及余慶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佇維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銘生先生、鄧澍煒先生及曾少欣先生。